**河西学院**

**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诚信承诺书**

我是参加河西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已清楚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

**我郑重承诺：**

1.保证所提交资格审核材料、信息和复试材料真实、准确；

2.保证参加复试者为本人，并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安排，接受报考单位招生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3.保证复试过程中无违规违纪行为，不作弊、不录音录像录屏。除复试所用设备外，不携带参考资料及电子通讯设备；

4.保证不向他人传播复试相关内容。复试完成后，不与其他考生交流复试信息，不将本次复试的任何资料发布在网络上；

5.若为第一志愿考生被拟录取，保证不再调剂其它单位；若为调剂考生被拟录取，保证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研招网，点击“同意待录取”；

6.对复试过程或复试结果存有异议时，保证通过正常渠道向招生学院(系、所)提起申诉，决不通过网络、自媒体等工具进行炒作。

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学校做出的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等相关处理，有违法犯罪行为，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责任。

考生编号： 承诺人签字：

2023年 月 日